

证券代码：300003

证券简称：乐普医疗

公告编号：2018-070

乐普（北京）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乐普（北京）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乐普医疗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8 年 5 月 23 日（星期三）在北京市昌平区超前路 37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5 月 18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国强先生主持，出席会议的监事审议并通过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 《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乐普（深圳）国际发展中心有限公司增资》的议案

监事会认为，本次对全资子公司深圳国际中心进行增资，有助于充分发挥深圳国际中心的区域和资源优势，建设乐普医疗集团国际业务总部、国际第三代可降解心脏药物支架生产线和人工智能 AI 研发中心、可穿戴智慧医疗研发中心以及人工智能 AI 医疗设备、可穿戴智慧医疗设备产业化生产基地等，从而进一步扩大公司国际国内业务规模，并通过国际专家工作站、心血管学术交流中心的运行机制，全面提升乐普医疗核心产品的技术水平，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布局和生态链建设，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核心竞争力。

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；获得通过。

二、审议 《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乐普（深圳）国际发展中心有限公司提供担保》的议案

监事会认为，本次担保能够促进乐普深圳国际中心的资金筹集工作，满足其营运资金需求，为不断提升竞争力提供有力保障。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。担保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。同意本次担保事项。

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；获得通过。

三、审议 《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乐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》的议案

监事会认为，本次担保能够促进乐普药业的筹集资金工作，满足其不断增长的营运资金需求，为进一步拓展市场，不断提升竞争力提供有力的保障。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。担保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。同意本次担保事项。

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；获得通过。

四、审议 《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浙江新东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》的议案

监事会认为，本次担保能够促进新东港的筹集资金工作，满足其不断增长的营运资金需求，为进一步拓展市场，不断提升竞争力提供有力的保障。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。担保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。同意本次担保事项。

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；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乐普（北京）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三日